

行政院青年諮詢委員會第 4 屆第 1 次會議議程

壹、主席致詞

貳、頒發聘書及合影

參、行政院青年諮詢委員會簡介報告

肆、委員自我介紹

伍、討論事項

一、青諮會歷(屆)次會議委員提案尚未解除列管之後續辦理情形。

二、提案討論與交流

案由：完備我國文化外交策略，包含全球華語教學、臺灣文化與漢學研究推廣，請討論案。(提案人：林委員薇)

說明：

(一)提案內容：

1. 完備文化外交重要性：

(1) 語言與文化是國家軟實力的基礎與來源，透過於國際上推廣臺灣文化，使得國際社會認同我國文化價值觀，進而影響其決策，並在重要時刻採取對我國友好態度，以國家發展角度來看，是外交戰略的重要佈局。治國方略研究所 (Institute for Statecraft，為一傾民主的智庫，總部設於英國) 研究員 Shiany Perez-Cheng 也曾表示：「華文教師其實就是國民大使，他們能有效和各國建立聯繫、提升臺灣的國際知名度。」而在於文化外交推廣上，教育是長遠成效的關鍵，因此全球華語教學、臺灣文化與漢學研究的推廣，實為文化外交中的重要關鍵。

(2) 延續 COVID-19 疫情期間，Taiwan Can Help and Taiwan is Helping 使臺灣國際形象提升，在國際上大獲關注與好評，再加上近期臺美關係、國際社會對臺支持達到新的高峰，如何利用此一情勢，完備我國長期文化外交策略，透過文化擴大國際間與我國的交流與合作，讓國際社會知道，不只是疫情，在文化、教育上，Taiwan Can Help 亦可成立，實為外交之重要且關鍵工作之一。

(3) 文化外交為近年臺灣及國際民意代表皆曾表達過高度

重視之工作。其中包括2020年，立法院林昶佐委員曾於質詢時，請僑委會因應全球各國孔子學院爭議，及關閉趨勢，研究華語學習合作計畫；2021年美國21位國會議員曾致函美國教育部長，呼籲引進臺灣華語教育，讓美國學子能在沒有言論審查、威脅環境中安心學習；同年，立法院羅致政委員、王定宇委員，亦表達文化外交與臺灣全球華語教學佈局之重要及急迫性；2022年，英國跨黨派議員也提出類似呼籲，表達有意與臺灣合作。

2. 文化外交推動時需留意的風險、考量與建議：

- (1) 全球各國透過文化，促進國際合作的外交做法已行之有年，然而無論是韓國、日本、英國、德國、法國，大多都是由政府以不同程度補助，委以一獨立法人機構進行，例如英國文化協會 (British Council)、法國文化協會 (Alliance Française)，一方面確保相關計畫具備專門主責單位，另一方面也確保文化外交推動時，尊重當地民情，不過度干涉學術自由。相比之下，我國目前是由政府直接營運與推動，建議研擬設立獨立法人機構主責相關業務。
- (2) 我國目前雖然有數個具備文化外交推動目標，目的與功能相近的單位，包含2007年教育部成立的華語教學中心、2016年成立的全球華語文專案辦公室(及其線上臺灣華語教育資源中心)，2011年文化部成立的臺灣書院，以及僑委會的臺灣華語文學習中心，然因上述單位預算分散、各自推動計畫，並未有可以協調溝通的平台，進行統整或分工，因此造成過去數年資源分散，前線人員也常是分身乏術，無法專責推動(例如紐約臺灣書院是由紐文中心人員兼任業務)。預算上的限縮，也造成前線推動困難(以2012年為例，臺灣書院預算約為3千萬，僅為另外一個進行華語文推動的機構，中國孔子學院預算的百分之一)。因此建議由一主責單位整合資源，並根據長期計畫與現國際局勢，規劃相應預算及目標。
- (3) 根據2023年，僑委會提出「臺灣華語文學習中心設置計畫」，我國於全球推動華語文教學目前是採用與僑校(團)合作的方式推動，並預計於2025年，拓展全球100所學校。然而回到成立華語文學習中心的目的，是推動國際

華語教學，受眾為國外民眾，目的為向外推廣臺灣文化，在於選址與合作單位選擇上，便應搭配這些目的進行。但華僑文教中心由於地緣關係，多選在華人區或郊區的非主流地區，因此與推動華語文學習的目的有所差別。若參考 Alliance Française 在臺的選址（在臺大、師大周邊）即可發現，文化推廣必須靠近潛在受眾，接近主流人口。在於合作單位上，與重點國外大學、研究機構合辦，將更有機會接觸到對華語、臺灣文化有興趣之學生與學者，建議我國未來推動時，亦可參考此類合作方式與方向。

3. 針對現有文化外交策略提出之其他建議：

- (1) 在選擇首要拓展地區時，為避免與中國孔子學院直接競爭或被視為挑釁行為，建議可選擇已關閉或減少孔子學院的國家，例如美國、瑞典、英國，開始進行大規模拓展。
- (2) 保留臺灣創新科技、數位整合推動的現有策略，並確保相關網頁皆有定期維護及資料更新（2023年4月時，發現臺灣書院網址 <http://www.taiwanacademy.tw/> 已經不是臺灣書院在使用）。
- (3) 我國推動文化外交的優勢，在於民主自由的普世價值，學術自由的風氣，教學方法多元、內容創新等，因此建議可在教學內容中，加入更多語種（例如臺語、客語、粵語）的課程選項。
- (4) 我國全球華語教學中心、合作機構，在於師資與教材上，也可考慮與已在當地的臺灣、香港教師合作，充沛人才資源。以英國為例，目前具有大量香港教師移民，若我國能提供相應華語教學培訓，則有機會增加人力資源，更大規模拓展華語文教學。
- (5) 持續積極推動我國華語教學中心成績，可於當地受到認證，將有助於保障學生權益與提升學生、社會人士除增強軟實力外的誘因。
- (6) 推動文化外交、建立相關機構時，確保具備在地國特色，有助於推動長期文化交流與表彰我國對於多元共融的重視。

4. 提案說明參考資料：

- (1)<https://www.ocac.gov.tw/OCAC/Pages/VDetail.aspx?nodeid=5893&pid=28589981>
- (2)<https://limit.edu.tw/zh/>
- (3)<https://www.thenewslens.com/article/156098/fullpage>
- (4)<https://nclfile.ncl.edu.tw/files/201511/38a33e84-8a50-4154-88d5-9f0e584ff0ce.pdf>
- (5)<https://opinion.cw.com.tw/blog/profile/436/article/1837>
- (6)<https://www.cna.com.tw/news/firstnews/20210407019.aspx>
- (7)<https://www.bbc.com/zhongwen/trad/world-58170293>

(二)具體建議：

1. 政府需設立（或就現有機構進行整合）主責「文化外交」事務之「獨立法人機構」，規劃政府補助預算，並提出長期推動方案與計畫目標。
2. 儘速修訂上列提出之修正意見，以完備我國包含全球華語教學、臺灣文化與漢學研究推廣的文化外交策略。

決 議：

陸、臨時動議

柒、散會

行政院青年諮詢委員會第4屆第1次會議流程規劃

時間：112年6月20日(星期二)下午4時

地點：行政院大禮堂

時間	議程	說明
15:30-16:00		報到
16:00-16:05	壹、主席致詞	致歡迎詞。
16:05-16:13	貳、頒發聘書及合影	
16:13-16:20	參、行政院青年諮詢委員會簡介報告	
16:20-16:50	肆、委員自我介紹	青年委員每人1-2分鐘自我介紹。
16:50-17:25	伍、討論事項	1. 報告事項：青諮會歷(屆)次會議委員提案尚未解除列管之後續辦理情形。 2. 提案討論與交流：提案案由-完備我國文化外交策略，包含全球華語教學、臺灣文化與漢學研究推廣，請討論案(提案人：林委員薇)。
17:25-17:30	陸、臨時動議	
17:30-	柒、散會	

備註：以上時間皆為暫定，將依實際會議時間調整。